

证券代码：600696

证券简称：岩石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8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全资子公司上海天青贵酿贸易有限公司因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7,9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控股股东拟为上述授信业务无偿提供担保。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天青贵酿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青贵酿”）拟向宁波银行申请7,9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贵酒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酒发展”）拟以其资产为上述授信业务无偿提供抵押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18条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抵押权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抵押人：上海钰澈置业有限公司（系控股股东上海贵酒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高授信额度：7,900万元

抵押权的效力：连带责任

担保期间：2023年2月3日起至2026年2月2日止

抵押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抵押财产处置费

过户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天青贵酿的经营发展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全资子公司上海天青贵酿贸易有限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拟向银行申请7,9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控股股东为上述授信业务无偿提供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经营发展的支持，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及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上述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3日